证券代码:688433 证券简称:华曙高科 公告编号:2026-043

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9月1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9月11日以通讯方式送达至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XIAOSHUXU(许小曙)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11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11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作废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作废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239,781股。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发表意见:公司本次作废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作废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4)。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93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本次可归属数量为692,794股。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发表意见:

经审议,本事项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及公司《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向符合归属条件的93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692,794股限制性股票的相关事宜。本次归属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不能归属或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为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相应的归属手续。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5)。

特此公告。

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7日

证券代码:688433 证券简称:华曙高科 公告编号:2026-044

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作废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5年8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5年8月28日至2025年9月6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5年9月8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5-038)。

3、2025年9月15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时,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

4、2025年9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5、2026年8月11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上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6、2026年9月16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上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本次作废限制性股票的具体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或"本激励计划")及《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和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作废限制性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1、鉴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2025年度公司层面考核指标未达到目标值,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为85.55%,因此激励对象因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原因不能归属的限制性股票125,752股取消归属并作废处理;

2、鉴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中,2名激励对象在归属前离职,已授予的62,500股不能归属,由公司作废处理;

3、鉴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中,21名激励对象未完成2025年业绩考核指标或个人考核结果未达到第3档,其授予部分不能完全归属,共有51,529股不得归属,由公司作废处理。

综上,本次共计作废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39,781股。

三、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也不会影响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继续实施。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公司法》《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作废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五、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归属及本次作废已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管理办法》《监管指南第4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7日

证券代码:688433 证券简称:华曙高科 公告编号:2026-045

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拟归属数量:692,794股。
- 归属股票来源:从二级市场回购和/或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和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股权激励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主要内容

1、授予日:2025年9月15日

2、授予数量:2,962,750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7153%。

3、授予人数:95人

4、授予价格(调整后):21.85元/股

5、股票来源:从二级市场回购和/或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6、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归属期和归属安排

(1)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

(2)归属安排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激励对象满足相应归属条件后将按约定比例分批次归属,归属日必须为交易日,但不得在下列期间内归属:

①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15日内;

②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5日内;

③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起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止;

④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上述"重大事件"为公司依据《上市规则》的规定应当披露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

若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等政策性文件对上述期间的有关规定发生变更,适用变更后的相关规定。

本激励计划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期限和归属安排具体如下: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权益数量占相应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相应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相应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二个归属期	自相应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相应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三个归属期	自相应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相应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40%

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送股等情形增加的股份同时受归属条件约束,且归属之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若届时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的,则因前述原因获得的股份同样不得归属。

7、任职期限和业绩考核要求

(1)激励对象归属权益的任职期限要求

激励对象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须满足12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2)满足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考核年度为 2025-2027年三个会计年度,以2024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分年度进行业绩考核并归属,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归属条件。

本激励计划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table>
<tr><td rowspan="2">归属期</td><td rowspan="2">对应考核年度</td><td>扣非净利率(A)</td><td colspan="2">营业收入增长率(B)</td></tr>
<tr><td>触发值(Am)</td><td>目标值(Bm)</td><td>触发值(Bn)</td></tr>
<tr><td>第一个归属期</td><td>2025</td><td>10%</td><td>70%</td><td>40%</td></tr>
<tr><td>第二个归属期</td><td>2026</td><td>10%</td><td>120%</td><td>80%</td></tr>
<tr><td>第三个归属期</td><td>2027</td><td>10%</td><td>180%</td><td>130%</td></tr>
<tr><td>考核指标</td><td colspan="2">考核指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2">公司层面可归属比例 X</td></tr>
<tr><td rowspan="5">营业收入、净利润</td><td colspan="2">A≥Am,B≥Bm</td><td colspan="2">X=100%</td></tr>
<tr><td colspan="2">A≥Am,Bn<B<Bm</td><td colspan="2">X=当年营业收入/当年目标营业收入*100%</td></tr>
<tr><td colspan="2">A≥Am,B=Bn</td><td colspan="2">X=70%</td></tr>
<tr><td colspan="2">A≥Am,B<Bn</td><td colspan="2">X=0</td></tr>
<tr><td colspan="2">A<Am</td><td colspan="2">X=0</td></tr>
<tr><td>公司层面归属比例选取规则</td><td colspan="4">公司层面归属比例X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且不保留小数点</td></tr>
</table>

注:1、上述"营业收入"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营业收入;

2、上述"扣非净利润"指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并剔除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及/或员工持股计划所涉及的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3、扣非净利率计算方式为考核年度当年扣非净利润/考核年度当年营业收入;

4、上述业绩考核指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预测和实质承诺。

归属期内,公司为满足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归属事宜。若各归属期内,公司当期营业收入、净利润均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触发值的,则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期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归属或递延至下期归属,并作废失效。

(3)满足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并依照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确定其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激励对象的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五个档次,届时根据以下考核评级表中对应的个人层面归属比例确定激励对象的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

①含有业绩考核指标的人员绩效考核要求

考核当年业绩目标完成率(S)	S≥100%	85%<S<100%	S=85%	75%≤S<85%	S<75%
归属比例	100%	业绩完成值/当年目标业绩*100%	80%	50%	0%

②职能部门绩效考核要求

评价结果	第5档	第4档	第3档	第2档	第1档
归属比例	100%			0	0

如果公司满足当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数量×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激励对象当期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考核原因不能归属的权益作废失效处理,不可递延至以后年度。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5年8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5年8月28日至2025年9月6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5年9月8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5-038)。

3、2025年9月15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时,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

4、2025年9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5、2026年8月11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上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6、2026年9月16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上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授予日期	授予价格(调整后)	授予数量(调整后)	授予人数(调整后)	授予后限制性股票剩余数量
2025年9月15日	21.85元/股	2,722,969股	93	0股

(四)本激励计划的归属情况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尚未归属。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说明

(一)董事会就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是否成就的审议情况

2026年9月16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和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692,794股,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93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二)关于本激励计划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说明

1、本激励计划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说明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规定,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为自相应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相应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授予日为2025年9月15日,本激励计划中的限制性股票将于2026年9月15日进入第一个归属期。

2、本激励计划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说明

根据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按照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现就归属条件成就情况说明如下:

归属条件	达成情况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符合归属条件。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授予的激励对象均未发生前述情形,符合归属条件。
3、激励对象归属权益的任职期限要求 激励对象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须满足12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授予的激励对象均符合归属任职期限要求。
4、满足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第一个归属期考核年度为2025年,具体考核指标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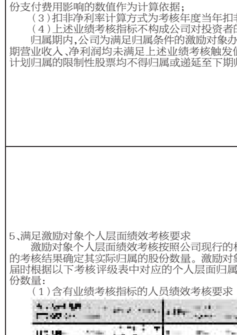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选取规则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X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且不保留小数点 注:(1)上述"营业收入"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营业收入; (2)上述"扣非净利润"指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并剔除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及/或员工持股计划所涉及的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3)扣非净利率计算方式为考核年度当年扣非净利润/考核年度当年营业收入; (4)上述业绩考核指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预测和实质承诺。 归属期内,公司为满足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归属事宜。若各归属期内,公司当期营业收入、净利润均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触发值的,则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期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归属或递延至下期归属,并作废失效。	根据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公司2025年营业收入为71,546.65万元,经测算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为85.55%。
5、满足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并依照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确定其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激励对象的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五个档次,届时根据以下考核评级表中对应的个人层面归属比例确定激励对象的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 (1)含有业绩考核指标的人员绩效考核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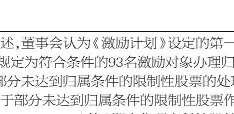 如果公司满足当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数量×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激励对象当期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考核原因不能归属的权益作废失效处理,不可递延至以后年度。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93名激励对象中:(1)含有业绩考核指标的激励对象29人,9名激励对象考核结果为第5档,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100%;9名激励对象考核结果为第4档,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其当年业绩完成值/当年目标业绩*100%;2名激励对象考核结果为第3档,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80%;8名激励对象考核结果为第2档,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50%;1名激励对象考核结果为第1档,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0%; (2)职能部门绩效考核的激励对象64人,63名激励对象考核结果为第3档及以上,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100%;1名激励对象考核结果为第2档,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0%;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93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本次可归属数量为692,794股。

(三)部分未达到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处理方法

公司对于部分未达到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作废失效处理,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3)。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本事项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及公司《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向符合归属条件的93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692,794股限制性股票的相关事宜。本次归属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不能归属或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为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相应的归属手续。

三、本次激励计划授予部分可归属具体情况

(一)授予日:2025年9月15日

(二)归属数量(调整后):692,794股

(三)归属人数(调整后):93人

(四)授予价格(调整后):21.85元/股

(五)股票来源:从二级市场回购和/或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六)本次达成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名单及归属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可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可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一、核心技术人员					
1	刘鑫炎	研发部总工程师	62,500	8,020	12.8320%
2	潘良明	研发部副总监	31,250	8,020	25.6640%
3	徐峰	工艺总工程师	30,000	7,699	25.6633%
小计			123,750	23,739	19.1830%
二、其他激励对象					
公司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90人)			2,599,219	669,055	25.7406%
合计			2,722,969	692,794	25.4426%

注:本激励计划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激励对象名单的核实情况

本次拟归属的93名激励对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已成就。

综上所述,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本激励计划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激励对象名单。

五、归属日及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公司将统一办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归属及相关的归属股份登记手续,并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变更登记手续当日确定为归属日。

经公司自查,本激励计划无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参与。

六、限制性股票费用的核算及说明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在授予日后不需要对限制性股票进行重新评估,公司将在授予日至归属日期间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归属的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在授予日授予限制性股票后,已在对应的等待期根据会计准则对本次限制性股票相关费用进行相应摊销,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七、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归属及本次作废已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管理办法》《监管指南第4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7日

证券代码:688719 证券简称:爱科赛博 公告编号:2026-050

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限售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6,437,200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6,437,200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9月28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3年7月6日核发的《关于同意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93号),同意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620,000股,并于2023年9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82,48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64,332,825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8,147,175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限售股股东数量为1名,为西安博智汇企业咨询服务有限合伙企业,锁定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36个月,该限售股股东对应的限售股份数量为6,437,200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比例为5.58%,将于2026年9月28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自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实施完成之日起,公司总股本由82,480,000股增至115,385,418股,各相关股东所持有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同比例增加。详情请见公司于2024年6月21日披露的《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一)股份锁定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以下简称"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实施。若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在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前有其他规定的,则本企业承诺将严格遵守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时有效的规定实施减持。

(3)上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若违反该承诺给爱科赛博或相关各方造成损失的,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

(1)锁定期满后,本企业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减持所持有的爱科赛博股份;如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要求发生变化,本企业将严格按照相关要求予以执行。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2)本企业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前,将按照相关法律规定的要求予以公告,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承诺出具后,如新的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规定与本承诺内容不一致的,以新的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规定为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爱科赛博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的承诺;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综上,保荐机构对爱科赛博本次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6,437,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58%,锁定期为自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36个月。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9月28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西安博智汇企业咨询服务有限合伙企业	6,437,200	5.58	6,437,200	0
合计		6,437,200	5.58	6,437,200	0

注: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两位小数。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
1	首发限售股	6,437,200	36个月
合计		6,437,200	/

特此公告。

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7日

证券代码:600641 证券简称:先导基电 公告编号:临2026-098

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第一批次)完成股票非交易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披露时间及公告名称	时间:2026年3月3日 公告名称:《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
购买/过户完成时间	2026-09-15
购买/过户价格、数量及占总股本比例	购买/过户价格:9.74元/股 购买/过户数量:1,565,000股,占总股本比例:0.17%

一、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10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批准实施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根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公司于2026年3月2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2026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主要内容如下: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A股普通股(以下简称"标的股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参加对象自筹出资,包括但不限于参加对象合法薪酬、自有资金以及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取得的资金,若通过资管计划、信托计划或其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融资,融资资金将来源于金融机构,融资资金与自筹资金的杠杆比例不超过1:1,杠杆倍数符合《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不涉及公司向参加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为参加对象贷款提供担保,不涉及第三方为参加对象提供奖励、资助、补贴、兜底等安排。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不超过182人,包括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含子公司)其他核心员工,以实际执行情况为准。本员工持股计划受让公司股份的价格为9.74元/股,受让完成前,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受让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本员工持股计划筹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90,480,544元,以"份"为认购单位,每份份额为1.00元,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上限为190,480,544份,以实际执行情况为准。本员工持股计划受让公司股份不超过19,556,524股,以实际执行情况为准。

二、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非交易过户的情况

本员工持股计划前期实际参与认购份额的员工为131人,实际缴纳认购资金总额为154,004,984元,认购份额154,004,984份,受让公司股份价格为9.74元/股,受让公司股份数量为15,811,600股,已于2026年4月15日完成股票非交易过户。鉴于存在份额未获认购情形,公司将本次未获认购份额36,475,560份调整至预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1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非交易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45)。

本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向7名参加对象授予预留(第一批次)份额15,730,100份,根据实际认购和最终缴款的审验结果,本次实际参与认购份额的员工为7人,实际缴纳认购资金总额为15,243,100元,认购份额15,243,100份,受让公司股份价格为9.74元/股,受让公司股份数量为1,565,000股。2026年9月1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1,565,000股公司股票已于2026年9月15日非交易过户至"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证券账户号:B888175264),过户价格为9.74元/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7,376,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4%。

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参加对象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自动丧失相应份额认购权利,未认购份额可调整至预留。鉴于本员工持股计划授予预留(第一批次)份额存在未获认购情形,公司将本次未认购份额487,000份调整至剩余预留进行授予,剩余预留份额由20,745,460份调整为21,232,460份。

三、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后续安排

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48个月,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算。本员工持股计划受让相应标的股票自公司公告完成相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分批解锁,锁定期分别为12个月、24个月,解锁比例分别为50%、50%。

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标的股票期间,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所取得的衍生股份,相应遵守上述标的股票锁定及解锁安排。

本员工持股计划设置公司层面考核和个人层面考核,将依据公司层面考核结果及个人层面考核结果,对有关资产做出分配。

公司将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7日

光大保德信永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恢复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9月1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table>
<tr><td>基金名称</td><td colspan="3">光大保德信永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td></tr>
<tr><td>基金简称</td><td colspan="3">光大保德信永利纯债</td></tr>
<tr><td>基金主代码</td><td colspan="3">003195</td></tr>
<tr><td>基金管理人名称</td><td colspan="3">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td></tr>
<tr><td>公告依据</td><td colspan="3">《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光大保德信永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光大保德信永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td></tr>
<tr><td rowspan="4">恢复机构投资者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td><td>恢复大额申购日</td><td colspan="2">2026年9月18日</td></tr>
<tr><td>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td><td colspan="2">2026年9月18日</td></tr>
<tr><td>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日</td><td colspan="2">2026年9月18日</td></tr>
<tr><td>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td><td colspan="2">为满足投资者需求,保护本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td></tr>
<tr><td>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td><td>光大保德信永利纯债债券A</td><td>光大保德信永利纯债债券C</td><td>光大保德信永利纯债D</td></tr>
<tr><td>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td><td>003195</td><td>003196</td><td>021888</td></tr>
<tr><td>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td><td>是</td><td>是</td><td>是</td></tr>
</table>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自2026年9月18日起恢复本基金机构投资者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取消本基金机构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的限制。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202-888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epf.com.cn获取相关信息。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基金管理人。

特此公告。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7日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海优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北京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根据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高华证券")签署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及补充协议,现将相关业务开通情况公告如下:

一、从2026年9月18日起,高华证券开始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下列基金,仅限前端收费模式:

中海优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3001)

届时投资者可通过高华证券办理上述基金开户、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基金定投及其他相关业务。

二、本公司将同时在高华证券开通上述基金转换业务,单笔转出最低申请份额为1份。

三、本公司将同时在高华证券开通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每期定投最低扣款金额1元。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高华证券

客服电话:400-810-6630

2、本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9788(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址:www.zhfund.com

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详情,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或致电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788或021-38789788),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zhfund.com)查询。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7日

证券代码:688797 证券简称:臻宝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7

重庆臻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重庆辖区上市公司2026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加强上市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交流,促进上市公司进一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重庆证监局指导下,重庆上市公司协会联合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重庆辖区上市公司2026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活动。

重庆臻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6年9月23日(星期三)参加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并于当天15:30-17:00与投资者进行网上交流。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参与本次互动交流。

届时,公司相关人员将参加本次活动,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就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重庆臻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7日

证券代码:603717 证券简称:天域生物 公告编号:2026-074

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重庆辖区上市公司2026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增强与广大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切实提高上市公司透明度和治理水平,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重庆证监局指导,重庆上市公司协会联合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的"重庆辖区上市公司2026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活动。

活动将于2026年09月23日(星期三)15:30-17:00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平台(http://rs.p5w.net)参与本次活动。

届时,公司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参加本次活动,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一对多"形式的在线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9月17日

证券代码:603976 证券简称:正川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6

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重庆辖区上市公司2026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提高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搭建上市公司与投资者交流平台,助力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在重庆证监局指导下,重庆上市公司协会联合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重庆辖区上市公司2026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活动。

本次活动将于2026年9月23日(星期三)15:30-17:00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平台(https://rs.p5w.net/)参与本次活动。

届时,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将参加本次活动,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一对多"形式的在线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7日

股票代码:600116 股票简称:三峡水利 编号:临2026-050号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重庆辖区2026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重庆证监局指导,重庆上市公司协会联合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的"重庆辖区2026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活动"。活动将于2026年9月23日(星期三)15:30-17:00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参与本次活动。

届时,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将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一对多"形式的在线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七日